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海丰县深汕特别合作区拓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产城融合公共服务配套项目）（一期）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广东海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：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海紫路海龙投资大厦五楼 联系电话：0660-6402529 联系人：程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方案设计施工图专项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，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乙级及以上资质；项目负责人为一级注册建筑师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（背景）描述：海丰县深汕特别合作区拓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产城融合公共服务配套项目）（一期）占地面积约 2864 m <sup>2</sup> ，总建筑面积约 626 m <sup>2</sup> ，共两层，总建筑高度为 7.5m。包含土方、基础、钢结



		<p>构主体、幕墙、金属屋面工程、给排水、电气、空调、消防工程、室外景观工程、泛光工程以及室外地下管网工程。项目总估算约550万元</p> <p>2. 服务要求：按项目业主单位要求，开展方案设计及施工图专项设计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 0%~20%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、建设部联合颁发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年修订本)计取，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		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。



